

· 世界文學選譯 ·

紐約屋簷下

(美) E·G·洛夫著

羅獸啟譯

大光出版社

世界文學選譯
紐約屋簷下

(美)E. G. 洛夫著
羅猷啟譯

紐約屋簷下 (美)E·G·洛夫著 羅猷啓譯

大光出版社出版 香港北角馬寶道 64 號

大千印刷公司承印 香港英皇道芬尼街2號D

一九七四年八月初版 H. K. \$ 5.00

目 錄

序 言.....	1
在地下火車睡覺的人.....	7
無所不能的人.....	23
沒有固定住址的住客.....	37
一絲不掛的姑娘.....	51
荷蘭聖人——抬屍人.....	72
一個自由自在的人.....	87
六妻之人.....	99
派對女郎.....	114
沒有窗戶的抹窗人.....	129
有百萬家財的流浪漢.....	142
後 記.....	159

序　言

不久以前，紐約各報報道，有人發現有七名老婦人長住在賓夕凡尼亞車站的候車室裏。她們在那兒已經住了三個月。審理這樁案件的法官和寫這條消息的記者們，似乎都為居然有此事而感到驚奇。其實，這種事不但是可能的，而且是某些社會階層所公認的生活方式。我就認識兩個人，他們在中央火車站一直住了幾乎十年之久。他們會用各種各樣的辦法來掩飾自己，過這種日子必須要有這些辦法。他們和那七名老婦人有所不同，旁人直到現在還沒有發現他們。

在卓越的紀錄影片「往日繁華」公演的時候，有許多人認為它過於浮誇，認為人類根本忍受不了片中人所過的日子。

在寫這本書的時候，我想起很久以前，有些人也根本不相信還有我們這一類人。在社會安全和失業保險的時代裏，好像絕不可能還有任何一個人無依無靠。

幾年以前，我自己也遭到了噩運，打擊接二連三而來，只落得彳亍街頭。我所需要的不僅是一份職業而已，我需要對生活做一次再認識。有些事情、有些地方一定不大妥當。我也許錯聽了人家的話。我也許錯打了主意。或者，也許我並無不對，而是這世界不妥。當時對於我來說，對於生活重加研討比物質享受還重要得

多。我必須思索。我必須有時間思索。於是我就到處遊蕩，記得有一個很長時期，我就在睡朋友家的沙發上。我還記得，有一年冬天，我天天到「特別外科醫院」，每到兩點鐘就去探視一個在那兒待產的女郎。我並不認識她，可是醫院太暖和，而我在外面太冷。這話聽起來也許不近人情，但在當時，我發現生活上的必需遠遠重過生活上的考究。我買了一本拍紙簿和一支鉛筆，坐在中央大車站的長櫈上，設法在那裏寫作，在那裏思索。

我把這段經歷交代清楚，是為了要讓大家明瞭，我之所以闖入本書所寫的世界，並不是去體驗生活。我是因為無法逃避而不得不闖進去的。我的復興工作——如果可以這樣叫的話——是一個漫長的過程，因為這要求我必須把對問題的看法全盤改變過來，在經濟上也要略事調整。在某些方面，這樣的改變還在進行着。我時常變換工作，工作的門類也極廣泛。我並不住在紐約，可是我也回過紐約兩三次。我會到了很多人，學會了很多事。時常有素昧平生的人指點我，到什麼地方去吃飯，到什麼地方去睡覺，到什麼地方去避寒。我學會了幾十、幾百種找一兩塊錢的辦法。我承認這些辦法很關重要，但是我更由此懂得了更為貴重的事情。我對於人有了更多認識。

幾年以前，柴利·聶克鮑克寫一羣幾乎把時間全部消磨在咖啡店裏的人，發明了「咖啡店社會」字樣。在我到處流浪的日子裏，我也發現了另外一種完全不同的社會———羣幾乎全部依靠自己的智慧而生活的人。這些人聰明機智，並沒有按照「達官顯貴」所倡導的那種

生活方式來過日子。他們大部份沒有固定職業，只有小部份有正常的家庭。他們在各大城市裏載浮載沉。許多人根本沒有體會到他們的存在，可是，我一旦被推進他們中間，就毫無困難地立刻認出了他們。五十五年前，歐·亨利喜歡在紐約街頭閒蕩，特意尋找他們。他喜愛他們，他喜歡他們的奇行異事。達蒙·雷揚的短篇小說大部份都以他們為題材。我在紐約之外的其他城市裏也發現了他們，但論起聰明機智，却以紐約這夥人最為出色。紐約吸引着世界上在藝術方面最有才華的人。它也吸引着其他方面的人才。就連這裏的無業游民都很有天份。

可是，我所寫的這些人並不是真正的無業游民。他們與真正潦倒不堪的無業游民之間的區別，也許在於他們滿懷希望。我在他們身上體會到了我自己的感受。他們大都處在重新研討生活的階級。他們遭到一些不能讓人瞭解的事情，他們要把這些問題思索清楚。思索在他們是很重要的。我的夥伴們還相信會有奇蹟出現。一般無業游民則根本不相信還有這種可能，從而放棄了希望。我的夥伴們過的大都是東挖西補的日子。他們在等待福星高照。這福星也許是百老匯舞台導演的邀請。也許是一匹一博四十的冷門馬跑出第一。也許是一道晶光閃亮的光線突然指點他們走出叢莽的道路。有一些人根本不知道自己在等待什麼樣兒的好運，可是他們都曾向我斷言，只要運氣一到，他們立刻能够分辨出來。他們一邊等待，就一邊要把今天掙扎過去，因為說不定明天就是奇蹟到來的日子，明天永遠是個重要的日子。

本書並不是社會學或心理分析學的研究作品。這是我偶爾認識的一些人的故事。其中一位，我已結識十二年之久；也有一位，我認識還不到一年。大部份人則同我有四五年的交情。關於他們的身世，我都原原本本、從頭到尾知道得一清二楚，但我認為，在這裏也無須再提是怎樣的環境——無論是真是假罷——使他們落到這般田地。有一件事是必須交代的：他們都是可以推心置腹的人。有的時候，他們簡直令人氣結。有的時候，他們昏天暗地混日子。有的時候，却又表現出頗有幽默感，很能瞭解生活。人家怎樣對待他們，他們就怎樣對待人家。如果對方藐視他們，他們就以藐視回敬。如果對方對他們漠不關心，他們也就照樣不加理睬。如果有人表示友好，遇到必要，他們也許會脫下身上的襯衣。這些人這一時會自私、貪心、狡詐和不近人情，但在另一時却又毫無私心。

他們是我生平僅見的觀察力最敏銳的人。一切細節瑣事，不論是人性的弱點還是垃圾桶內的東西，都逃不過他們的眼睛，而且可以加以利用。他們就像「魯濱遜漂流記」的魯濱遜一樣，費盡心機，把四週的環境全部調查清楚。他們是善於開動腦筋的大師。許多人一定認為，手裏如果缺錢少錢，簡直就沒有辦法在大城市裏一天天混下去，但他們却經常無錢。他們能够善自經營，他們能够咬緊牙關，只要是情況需要，他們能够堅持到底。這些人當然毫不懶惰。每一個人都辛勤工作。有些人過得緊張萬分，令人懷疑他們的生命還會維持多久。用通常的標準來衡量，他們顯然都是失敗者；如果用他

們自己的標準來衡量，他們却都是成功的人。你就來衡量和判斷一下這些人吧，看到底是他們錯了呢？還是社會錯了呢？有些傳教士認為酒吧老闆誤入歧途，但是我要再添一句，酒吧老闆對於那些傳教士也正好有相同的看法。

這些人就好似一羣走小路以致迷失了路途的人，他們反而欣賞起田野景色，渾然忘記了當初為什麼要走小路這回事情。他們都是在達到目標以前，採取了不正當的生活方式，以保證生活暫時安全。時間一多，他們反而離不開這種生活方式了。它給他們帶來了真正的安全。他們因此不敢放棄這一些已經十拿九穩的辦法。對於他們來說，在太平梯上住家，或者做一份抹窗的工作，都比一所有傢俬的公寓或者固定職業安全得多。公寓可能燒光。固定職業也可能被一脚踢掉。

曾經有人問我，這些人能不能改造。我可不能改造他們。據我看，誰也改造不了他們。如果他們有什麼改變，那必須出自他們內心的要求。他們每一個人，不論是自覺還是非自覺，都糾纏着許多問題。在答案沒有明朗化以前，他們總是希望讓他們按照自己的辦法去解答這些問題。他們認為別人的批評是不公平的，而且是絕難令人同意的干涉私務。他們儘管也許承認他們的生活方式有異常人，却始終認為，情勢如此，不得不爾。因此，在他們看來，這也沒有什麼不妥。他們拒聽批評，對那些提出批評的人敬而遠之。他們在表面上好像不通情理，而事實上決非如此。如果任何人肯以溫暖和瞭解給予他們，而不是挑三剔四，他們也會欣然接納。他們

把友誼看作唯一真正的慈善。如果一個人給他們一毫錢，而絮絮教導他們怎樣花用，那還不如不給，因為他是在進行收買，沒有一個人願意被收買過去。

我的朋友天性善良，據我想，最能表現這一點的是他們從不曾使用嚴重的犯罪行為來解決他們的問題。他們似乎是以興高采烈的心情來接受任何逆境，而且決心堅持下去，以待時來運轉。他們從不自嗟自嘆，而自嗟自嘆乃是真正的無業游民相當普遍的特色。的確，我認為我的夥伴們比一般社會人士反而更具有純樸和堅定的信心。

這些人就是我的朋友。我願意你多多瞭解他們。

在地下火車睡覺的人

那年三月四日那天，大約夜晚十一點半，亨利·夏爾貝走進紐約城旅館；他在那家旅館租了一間房間，已經住了五個月。在櫃台要他的房門鑰匙的時候，賬房告訴他，要等他把房錢付清，才給他開門。這筆房錢一共是一百一十三元左右。當時，夏爾貝只有大約十四塊錢，沒有職業，也沒有自認為可以有求必應的朋友。他沒有作任何爭辯，就轉頭走出門外。

從那一天晚上以後，他只回過旅館一次，那一次，也不過是去看看有沒有他的信件。旅館當局扣留了他的衣物，他並沒有打算收回其中一丁一點，除去三個半月的時間以外，那年夏天，他成了千千萬萬個不同程度的流浪者之一；這些人，日日夜夜在紐約城大街小巷裏游蕩、躑躅。

我是三年前在格林威治村認識亨利·夏爾貝的。從那次見面以後，我和他曾經一起消磨過許多個夜晚，一邊喝酒，一邊談哲學、談世界問題——談我們自己的事。亨利·夏爾貝今年四十五歲了，可是看起來至少年輕五歲。他身高五呎十一吋半，重一百六十二磅。頭髮烏黑，可是很稀，眼睛則是深藍色。他的五官四肢並沒有殘缺不全的地方，風度很好。他的性格的特徵表現在兩隻眼上，根據他當時的情緒，或是表現出深度的感

情，或是表現出興高采烈。遇到他在深思或有棘手問題的時候，他往往踮起腳尖，在地板上或土地上按照一定的花樣踱來踱去。在另外的時候，他的舉動則顯得精神奕奕，還帶着運動員應有的一些瀟洒和扎實作風。

他是密執安大學的畢業生，經濟學碩士。他還有擁有一張密執安州的終身教師執照，有一個時期，曾經在蘭新作過公共學校的教員。他的碩士學位研究集中在會計程序方面，在第二次大戰後曾在華盛頓郵政部作過四年會計。部裏的同事都認為他在那一行裏是個幹才，至少有兩位同事說他也許會錄取為合格的公共會計師。除了這些經歷之外，他在公共關係方面也很有經驗，很幹練，大家都認為他為人「活躍」和「誠實」。

紐約城早就以流浪者之數目和其複雜聞名於世了。無家可歸、不名一文的男男女女，估計起來，少則一萬人，多則靠近五十萬人。美國其他地區的流浪者是富於流動性，經常按照天氣移動；可是紐約的流浪者靜止不動，一年四季在公園長櫈上、雞毛旅店、陰溝和門洞裏過日子。有許多人跟亨利·夏爾貝一樣，具有很高尚的資歷。有許多人簡直就成了人類的渣滓，成天價喝得酩酊大醉，等有一天，不是在河裏面，就是在貝爾渥監獄的牢房裏無聲無嗅地死去。在這兩種極端之間，正如正常的社會各階層一般，也分作三六九等。所有的流浪者僅餘的共同點，差不多都是命運坎坷、前途茫茫。並不是所有人都失掉了希望。

亨利·夏爾貝並不是一個絕望的人，但他確實感到茫然。他自己把目前的生活形容為走着瞧，看情況怎樣

發展。「同時，」他告訴我說，「我過得挺好。我十分愉快。」

在他作流浪者的年月裏，他成了處理事務的專家，學會了先解決當務之急。就以他自己身邊的事情來舉例吧，那就是糧食、整潔和棲身之所，照這次序辦事。他從未在路上討過錢，從未到過施湯所，從未在本城慈善機構主辦的各種招待所住過一夜，這是他引以為榮的事。他也曾接受過施捨，可是他記得只有一次，那還是別人自動走過來給他錢：深冬的一天晚上，他看到了一部電影片在一家百老匯戲院優先獻映的廣告。他一早便趕到了那地方，在戲院門口的前蓋下揀了一個當眼的地方，靠着繩子站着。站了一會兒，正在看着名流們坐着華貴汽車魚貫而至，一個男人向他走來，把一張嶄新的十塊錢鈔票放在他手裏。

夏爾貝除去離開紐約的一個短時期以外，身上從來沒有一文不名的時候。他把一毫五分錢——那是地下火車的票價——定為絕對最低限額，絕不允許身邊的錢少過這個數字。他並沒有最高限額，不過身上很少超過三十塊錢，這筆數字相當於開支目前最低生活水平的一個星期薪水。他有各式各樣的方法掙錢。他能够到處揀個一天的工作來作，端三文治盤子，在河邊當腳夫，在廉價餐館洗碟子，或是在街頭掃雪，都行。

當他有錢的時候，他運用得十分仔細，手裏拿到現款以後只消一分鐘，他就能絲毫不差地斷定這個數目能在手裏維持多久，因為他要吃些什麼東西，準備抽多少支香煙，住宿和附帶開支要開銷多少，他都一清二楚。

在他的生活裏，絕沒有額外開支。

實際上，夏爾貝的現款全部都花在吃飯和香煙上。他的早餐一定包括一杯果汁和菜汁，一杯牛奶，絕無改變。他的最主要一餐是晚餐，他一定要把從上次吃過這樣一頓晚餐以後所缺乏的必須的營養全部集中在這頓飯裏。他的盤子裏經常要堆滿青菜、熟菜和肉。爲了要這些東西，他會和櫃台上的伙計費很多唇舌，總是情願把馬鈴薯和點心交換這些東西。在他沒有看清價目以前，他絕不注意一頓客飯包括什麼菜色；而且他永遠在菜單上挑選最便宜的客飯來吃，除非裏面有海味——他不吃海味。全城什麼地方吃得又便宜又好，他全都瞭若指掌。便宜是指量多，可是每過一兩個星期，他也要找個特別對他口味的地方好好吃一頓。

三餐之間，他還飲咖啡，經常是早晨兩杯，下午和晚上三杯。手中的錢實在不夠的時候，他情願把三餐取消，而全部靠喝咖啡維持，把所有能够拿到的砂糖和牛乳都裝到杯子裏。他解釋說，這是免費「加路里」（熱量），這些加路里不管是從什麼形式得來的，在他能够恢復一日三餐以前，都可以維持住他的身體。

夏爾貝說，在他沒錢的時候，他找飯的技巧很簡單。他在街頭蕩來蕩去，直到最後找到掛着「召請洗碟工人」或「召請伙計」牌子的餐館，便走進去工作，一直作到够吃一頓飯錢，並且掙些零花。他經常只作一天的工就罷手，但是如果那餐館的事幹得還讓人高興，待遇好，吃得好，他也許幹上一個星期，甚至再長一些。他是個很能幹的工人，不論是老闆還是同事，都很喜歡

他。那些同事也有許多人的境遇和他一樣。

在各家餐館幹得多了，也就學會了許多零七雜八的事情，他曾經代班作過兩家自助餐館的大師傅和櫃台餐館現叫現賣的厨子。在另外一個曾經作過五個星期的地方，那家經理曾經推薦他到該連鎖商店的另一家有經理出缺的餐館去任經理。夏爾貝每逢一文不名的時候，總可以在那家餐館找到一份臨時工作；就算實在沒有事可分派的時候，經理也會派他去抹玻璃。全城有五六家餐館都可以對他如此，可是夏爾貝除非真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絕不去麻煩它們。他把這幾家餐館幽默地譽為他的社會保險。

夏爾貝分配在住宿的錢每天不超過一毫五分錢。有時，他會花得比這數目多一些，但那只是在勉強維持了兩三天而毫無額外開支的時候。對於夏爾貝來說，住宿只不過是一個睡覺的地方，全無其他作用。他最喜愛的地方，不論那一年那一月，都是第六號街和第八號街的地下火車。他很少在高架車或電車裏睡覺。高架車的車廂搖搖晃晃，聲音嘈雜，極不舒服。電車的設備還不錯，可是，正如夏爾貝所說的，「乘客太不理想。」

夏爾貝經常在午夜至清晨一時之間在賓夕凡尼亞車站搭乘第八號街的地下火車，而且坐的是開過來的第一列快車。在那時光，車上——尤其是前面車廂上，經常有座位，他馬上就安排好一切，打起瞌睡。他已訓練出一手絕招，什麼時候睡着，什麼時候醒來，都能够按照自己的意志。他睡得很輕，這倒並不是因為怕人偷——他永遠也不會有擔心讓人家偷走的那麼多錢——而是他很

注意不要睡過了站。凡是火車到了終點而還呼呼大睡的流浪漢，就很容易被交通警察抓到，關到監獄裏去。

到了終點站，夏爾貝就從火車站台走上樓梯，來到上一層。旋轉棚門就在這一層上，休息室的位置是在旋轉棚門裏面。他鑽到一間休息室裏，找到一個電話間，關好了門，悠悠地抽一支香煙。按說，在旋轉棚門一帶手持一支點燃的香煙是違例的，但夏爾貝說，他在流浪的很早時期就發現，就連警察也利用休息室的不顯眼來靜靜抽一支香煙。當然，他並不冒險。不論在旋轉棚門這一層的什麼地方，只要有一名警察，他就忍住煙癮不抽。

抽完這支香煙，他就重新回到車站，搭乘下一班與來時方向相反的火車。他轉眼之間就找個座位坐好，重新入睡。他一直睡到快到這條線的終點站，然後按照剛才一樣，抽一支煙，再搭上一列車。這一次睡眠要短得多，因為他要在布魯克林區的傑街鮑羅堂車站下車，換乘第六號街地下火車。他在這條線上整整兜一個大圈子，一直坐到昆斯區，再回到布魯克林區這一邊，然後重新回到傑街。他在那兒再換乘第八號街地下火車，一直坐回賓夕凡尼亞車站。

全部行程一共要用四個半小時到五個半小時，在這一段時間裏，他大概可以淨獲四小時的睡眠。年月一多，他就摸清了交通警察的許多習慣和任務，他並且設法不使人看着他過於眼熟。為此原因，他並不完全倚仗地下火車，也不敢多於每兩天搭一次。

不搭火車的夜晚，天氣好時，他時常利用兩座大公園，中央公園和林蔭公園。由於他時常變換睡覺的時

間，仔細選擇隱蔽地點，而且不斷改變他休息的地方，他就能在每一星期之內有一晚睡在其中一座公園內。此外，在熱天還可以睡太平梯。由於他對於全城瞭若指掌，夏爾貝能够找到好幾處建有上蓋，因此很為隱蔽的地方。這些地方大都是戲院或倉庫的附設建築，設備很合理想。不知為了什麼原因，對於這些睡在緊急太平門前的流浪漢，警察似乎從不找他們的麻煩。夏爾貝每逢夏天還要設法到城郊的海灘上睡三四晚。他可以在那兒睡得高枕無憂，尤其是在酷熱的夜晚。海灘上總有一些合法的睡覺者——他這樣叫他們——到那兒去躲避熱浪。

自然，在秋天、冬天和早春，夏爾貝必須另找地方。中央大車站、賓夕凡尼亞車站和權威港公共汽車終點站的長櫈，是他在地下火車之外常去的所在。不過，到了這些地方，在行動上都有嚴格的規章必須遵守。夏爾貝早就知道，這三處的車站警察都有固定習慣。每逢夜間值巡，照例要來巡查兩次。以中央大車站舉例，兩次巡查的時間是一點半鐘和五點半鐘。在這兩次巡查之間，候車室裏還有警察和便衣整夜值班，他們來來往往，仔細巡查容易出毛病的地方。可是，這些活動守衛人員通常都不打擾那些躺在長櫈上睡覺的人。因此，在兩次巡查之間，可以蜷起身子，一連睡上差不多四個鐘頭。賓夕凡尼亞車站的情況大致相同，公共汽車終點站的巡查時間間隔更長，可是那地方燈光較亮，旅客較多，不够地方躺。

夏爾貝身上經常帶着三張票，作為在三個終點站睡覺的一部份裝備，這三張票是：到紐約市的保基塞，新